



那些读书旧事

○ 胡芝芹

逛夜市时，遇到一个书摊，各种适合学龄前小朋友的读物琳琅满目、价格亲民，我毫不犹豫地给孙儿购得几本。手抚那封面漂亮、装帧考究的图画书，心头不由感慨，我的童年生活里，书，是多么难得的奢侈品啊。

那是二十世纪七十年代，生在鲁西北小村庄的我，家里仅有的一本小人书——《甲午风云》，被我视若珍宝。那是一册64开本的黑白小人书，且字体大多是繁体字。我那时还不识字，父亲有空时就读给我和弟弟听，我们趴在桌上看着一页页插图，被其中的故事情节深深吸引。时间一长，竟能背诵。

通过看插图，我也认识了一些繁体字。但真正在我心里扎根的，还是小人书里的故事情节。最难忘的一幕是：大海波涛汹涌，邓世昌威风凛凛地站在舰上，眼睛中喷着怒火，挥剑怒指敌人的舰艇，然后他登上驾驶台，双手紧握舵轮，开足马力，向着敌舰吉野号猛冲过去，全舰官兵齐声高呼：“撞沉吉野！”可是，就在快接近敌舰时，他的舰被炸了，舰体缓缓沉入海底……父亲每次读到这里，语调都很沉重，我的心也似被揪住，眼眶湿热，几欲流泪。

后来，我在初中历史教材中，再次遇到“甲午风云”这一章节，感觉那段历史竟是如此熟悉和亲切，我的脑海里再次浮现出小人书里那个令敌人胆寒的英雄形象。我对这一时期的历史知识也学习得更加认真。邓世昌这一清末北洋水师的著名将领，更加深深地印进我的脑子里，他崇高的爱国精神和视死如归的英雄气概，也鼓舞着我努力学习科学文化知识，并在心中树立起让我们的国家发展壮大的崇高理想。

彼时，除了这本《甲午风云》小人书，我还能“读”的，就是父亲的一本中药书——《本草纲目》。父亲是被村里委

派去学医的一名乡村医生。他经常外出参加培训，每次都带回几本书。父亲非常勤奋，总是抱着书读得格外认真。父亲读书时，母亲就不许我们姐弟打闹，以免打扰父亲。渐渐地，我们就养成了习惯，只要父亲读书，我们就变得安静。有时候弟弟跑出去玩了，无聊的我就翻他的医书，最喜欢看的是那本《本草纲目》，因为里面有好多插图，简洁的笔画，勾勒出一味味中草药。我在那本书里，认出蒲公英、马齿苋、地黄、牛筋草、车前草等，我特别兴奋——田埂路边常见的野草，竟被画进了一本厚厚的医书里。父亲告诉我那些杂草的功效和用途。我又高兴地把它们介绍给我的小伙伴们。自此，博大精深的中医药文化，在我幼小的心灵里有了重要的位置。我不再轻视任何一株草、一棵树。我知道有好些植物，它们和我们共生在自然界里，不仅能给我们提供食物，还能治疗疾病，为我们的健康保驾护航。慢慢地，我也养成了相信中医的习惯。

在学校读书期间，学习中遇到困难时，我也有过想放弃的念头。每当这时，我就想起那本黑白的小人书，想起那艘沉入海底的舰艇和遇难的全体官

兵，那段刻骨铭心的历史，给了我无穷的力量，让我不要懈怠和逃避，督促我去做一个有骨气有志向的强者。

而且，那本小人书还在我心底种下了喜欢海洋文学的种子。多年后，我有幸读到作家许晨的“海洋三部曲”——《第四极：中国“蛟龙”号挑战深海》《一个男人的海洋——中国船长郭川的航海故事》和《耕海探洋》。跟着作家的笔墨，我又一次“走进”了浩瀚的深海大洋，了解了我们的深海潜水器——蛟龙号，“认识”了航海英雄郭川，也“跟随”科学号考察船航行远海。读这些书籍时，我感到非常欣慰和自豪，在心头欢呼着，“我们的国家终于由近海走向了远海大洋，由落后进入了先进和强大的行列”。

多年来，我从不把读书当作儿戏，这固然有父亲的影响，但更多的是那些儿时的读物印进心底的缘故。我也希望此刻我手里的几本图书，能在我的孙儿心底埋下阅读的种子，刻下文化的基因，让他幼小的生命在书籍营养的哺育下，不断地健全思想，完善人格，成长为民族文化的继承者。

书缘三题

○ 王治刚

分书

我上三年级那会儿，同桌叫袁波。他带了一本童话书，旧的。农村娃子没见过几本课外书，觉得特别稀罕。课间，我俩脑袋挨着脑袋看。上课铃响了也不想合上，老师都瞪我们了，才赶紧塞桌洞里。

放学了，我俩不回家，坐路边草地上接着看。看着看着天就暗了，晚霞没了，太阳也落山了，袁波站起来拍拍裤子说要走。我不想让他走，眼睛直勾勾地盯着那本书。

他看了我一眼，又看看书，想了想，把书翻到中间，两只手捏着，“哗”一下撕成两半。一半给我，一半他自己留着。他说：“明天咱俩换着看。”

我捧着那半本书，连蹦带跳往家跑。到家后放下书包就掏出书，趴在炕沿上看。妈妈喊我吃饭，喊了好几遍我才听见——那时，我刚翻完最后一页。

第二天一大早，我飞快赶到学校，袁波也到了。我俩交换了一下书，又低着头各自看起来。

上课时，我手痒，不时去摸那半本书。可没敢拿出来，怕被老师没收了，对不住人家。

“偷书”

上了师范学校以后，我老想看书，我是新华书店的常客。我在书架中间转，找想看的，一站就是大半天。家里穷，买不起，就站在那儿悄悄看。

我怕吵到别人，翻页也轻，怕店员烦，可还是出事了。那天，我看一本小说正看得来劲，一个戴眼镜的清瘦店员，不知何时走到我眼前，也许是因为我站在那儿那么久也没买一本吧，上来就搜我的身。

他先翻我裤兜，左边翻完翻右边。又掀开我的衣服，看里面有没有夹着书。旁边买书的人都扭过头看我，我的脸有些发烫。难道在他看来，我像个偷书的？但我又想，身正不怕影子歪，我无须害怕。

那瘦子搜了半天什么也没找着，悻悻地走开了。

走出书店，风一吹，我才发觉后背出了一层冷汗。心中那份委屈很久都没能消散。我暗下决心，一定要好好读书，将来堂堂正正地买书。

淘书

后来我不怎么去新华书店了，可我想看书的心却没放下。

有一天，我听同学说城南有个废纸收购站，里面有很多旧书。我去了，那地方灰味儿、烂纸味儿，还有霉味儿，混在一起，我一进去就捂住鼻子。

里面一大堆都是废书，我蹲在那儿一本一本翻。有的书缺了角，有的被水泡过，有的连封面都没了，可我一点儿不嫌。

翻出一本《读者》，又翻出一本《辽宁青年》，那份快乐，让人难忘。印象最深的是，我竟淘到了一本歌德的《少年维特之烦恼》，陪我度过了一个漫长的夏天。这些书旧是旧了点，可字儿没旧，带给我的阅读快乐是一样的。

我每次去，收购站的老板就向我打趣：“哟，秀才又来拾荒啦？”其实，他挺好的，有一次，竟然主动给我留了几本外国文学名著，还没收我的钱。

在那里，五元钱就能买上好大一摞书。我抱上书，任春风吹在脸上。

在时代重拾书写温度

○ 邓兆全

一样跟着他一步步学习如何使用和操作。看我惊愕的样子，他说：“爸，现在又出了新的人工智能软件，豆包很快就会落伍了。”

“落伍了！落伍了！”我喃喃自语。那个中秋之夜，本该圆满，我却跌进了一个深不见底的困惑里。接下来的一天、一月、一年，我都是在失落、烦躁和自卑中度过。我不敢再看书，不敢再拿笔，不敢再碰《红楼梦》。我像瘾君子，拿着手机，一遍遍地刷短视频，看心灵鸡汤，享受着感官刺激带给我的短暂快感。

终于有一天，我厌倦了这种感觉，也害怕这种感觉。于是再次捧起《红楼梦》，浅浅读了几段。当读到“假作真时真亦假，无为有处有还无”时，慢慢地，释然了。

接下来我尝试着与自己和解。打开豆包App，像求卜一样，小心翼翼地输入了一段问话：“人工智能如此发达，手抄《红楼梦》还有意义吗？”

豆包回答果然迅速，一两秒后答案就出来了：“有意义！手抄不仅是阅读，更是修行。在碎片化时代，书写让我们重新触摸文字的温度；在浮躁的当下，静心抄写是对心灵的沉淀；在速成的时代，慢工细作是对生命的尊重。手抄本不仅是书，更是心与经典的对话，是时光馈赠给自己的礼物。”

原来如此！我终于下定决心与时代握手言和了，并提醒自己：尽情享受日新月异科技成果吧，快去唤醒那颗念念不忘的初心吧，快去手抄一份历久弥新的《红楼梦》吧。

我是一名70后“红迷”。手抄《红楼梦》是我早在读初中时就立下的一个心愿。因为抄写量太大，加上学习、工作、生活等多方面原因，这个心愿一直未能实现。

这些年读了多少遍《红楼梦》，我自己都记不清了。我把读书心得和体会写成诗歌和散文，分别整理成两本书稿，一本名曰《红楼梦诗话》，一本名曰《红楼梦人物启示录》。

2023年中秋节的夜晚，我满怀欢喜和自豪地把两本书稿展示给家人看，妻子很是高兴和激动，对我说：“终于写完了，真替你高兴。”

儿子反应却很淡然。这个刚入职三年的党媒记者，边翻看书稿边对我说：“爸爸，你写的这些诗文，我在豆包上三天就能写完。”

“豆包？什么豆包？拿豆包不当干粮的豆包？”我恼怒地问道。

儿子很耐心地替我在手机上下载了一个软件。我则像小学生